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勞動部勞工保險局 函

地址：100232臺北市中正區羅斯福路1段4號

承辦人：陳小姐

電話：02-23961266轉1390

受文者：臺中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4月1日

發文字號：保普就字第1106001210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茲為簡化就業保險職業訓練生活津貼審核流程，提高行政效率，自110年5月1日起「就業保險職業訓練生活津貼申請書及給付收據」之第一聯免再寄送本局，請惠予轉知所轄各承訓單位知悉，請查照。

正本：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

副本：行政院農業委員會、教育部、經濟部、交通部、衛生福利部、文化部、科技部、客家委員會、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、原住民族委員會、海洋委員會、臺北市就業服務處、臺北市職能發展學院、新北市政府就業服務處、桃園市政府就業職訓服務處、臺中市就業服務處、高雄市政府勞工局訓練就業中心、臺北市政府、新北市政府、臺中市政府、臺南市政府、高雄市政府、桃園市政府、新竹縣政府、苗栗縣政府、南投縣政府、彰化縣政府、雲林縣政府、嘉義縣政府、屏東縣政府、宜蘭縣政府、花蓮縣政府、臺東縣政府、澎湖縣政府、金門縣政府、連江縣政府、基隆市政府、新竹市政府、嘉義市政府、勞動部勞工保險局普通事故給付組就業保險給付科-\*18182



就業安全科 收文:110/04/06



1100082568

無附件